

##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21 日，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8,300,133.98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830,046.41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718,279,134.24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718,278,804.08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更好地实现全体股东的利益，保障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以截至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200,000,000 股模拟计算，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26,000,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4.58%，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情形。预计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26,000,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4.58%。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实施前，若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

本年度公司不涉及半年度分红、季度分红以及股份回购等情况，如本方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 26,000,000.00 元（含税），占本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 14.58%。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6,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不适用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8,300,133.98	不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18,278,804.0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18,279,134.2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6,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78,300,133.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6,000,000.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上市，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不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关于其他风险警示的规定。以上“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数据为 2025 年度的数据。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 1、现金分红总额低于当年净利润 30% 的原因

公司作为羽绒材料细分领域的优质企业，正处于业务增长与战略升级的关键阶段，为抓住高品质羽绒材料在全球供应链中的发展机遇，公司将加快供应链和产能布局以及渠道体系建设。因此，公司需留存相对充足资金，用以保障业务规模拓展、产能释放、研发投入、供应链体系完善等核心经营发展需求。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量经营状况、战略规划、资金供需、外部融资环境及投资者合理回报等多重因素，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2026 年是公司发展的新起点，当前资金安排完全契合公司战略发展节奏，更有利于夯实发展根基，实现对股东的长期投资回报。

### 2、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后续业务发展支出、日常运营周转、重点项目建设、全产业链供应链布局，以及围绕主业延伸的产业投资等资金需求。通过合理使用留存利润，既能保障公司经营持续稳定运行、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强化研发创新能力，也能借助产业投资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整合行业优质资源，持续巩固并提升公司在羽绒材料细分领域的影响力。

未来，公司将以 2026 年新起点为契机，扎实推进各项战略部署，切实保障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努力为打造全球羽绒材料品牌奠定坚实基础，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与盈利能力，持续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 3、公司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为中小股东参与决策提供便利。同时，公司将持续与各类投资者保持常态化沟通，通过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听取并及时反馈中小股东意见建议，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东依法行使权利，与广大股东共享公司作为行业龙头的发展成果。

### 4、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继续坚定不移推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深耕主营业务经营，立足羽绒材料细分领域领先优势，加快完善全产业链供应链布局，稳步推进产业投资规划。立足 2026 年发展新起点，公司以十足的信心深耕行业、全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羽绒材料品牌。

### 5、结论与合规性声明

综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及股东利益等综合因素，在保障公司全产业链供应链布局及 2026 年发展新起点战略实施的同时，积极与所有股东分享经营发展成果。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资金短缺，不影响公司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备查文件

- 1、《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3日